

公司代码：600980

公司简称：北矿科技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矿科技	600980	北矿磁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冉红想	连晓圆
电话	010-63299988	010-632999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
电子信箱	bgrimmtec@bgrimm.com	bgrimmtec@bgrim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05,090,183.03	764,479,380.60	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7,494,138.85	577,434,477.67	3.4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54,851.00	-42,191,630.56	168.86

营业收入	250,288,437.58	235,471,343.75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23,997.10	18,328,584.80	2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29,417.01	13,769,866.67	1.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7	3.20	增加0.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36	0.1204	19.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36	0.1204	19.2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6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23	60,883,952	0	无	
石庭波	境内自然人	0.49	760,600	0	无	
吴林	境内自然人	0.43	671,200	0	无	
王素	境内自然人	0.34	525,001	0	无	
梁学娅	境内自然人	0.32	501,000	0	无	
姜建国	境内自然人	0.23	360,525	0	无	
程道铨	境内自然人	0.19	300,000	0	无	
朱俊哲	境内自然人	0.18	284,500	0	无	
周义东	境内自然人	0.17	265,000	0	无	
谢敏	境内自然人	0.16	254,7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在国内外形势比较复杂的情况下，我国经济增长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和任务，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深耕主业，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的成果转化，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收入和利润均保持稳步增长，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总额 25,028.84 万元，同比增长 6.29%；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22.40 万元，同比增加 21.25%。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深耕主业，积极拓展产业链

公司主营业务为矿山装备和磁性材料两大板块，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主业，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深化经营管理，开拓国内外市场，增强企业内在发展动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北矿磁材年初在阜阳合资设立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公司，计划生产永磁磁器件及制品，是公司磁性材料业务向下游高端产业链的延伸，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

2、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继续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大新技术和新产品的成果转化，提高产品性能，持续推动技术升级，在矿山装备和磁性材料两个业务领域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新的应用领域，提高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新增授权专利 10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 项，制定行业标准 1 项，获得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定 3 项。

矿山装备方面，新开发的 320m³ 自吸气浮选机获得应用，使得我国大型自吸气浮选机装备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智能摇床控制系统获得批量应用，摇床的智能化控制水平和分选指标进一

步提高；新开发的电解锌熔铸及自动堆码打捆成套装备，正在安装调试；开发出 500kW 大型立磨机，完善了现有细磨产品体系，提升了公司在细磨产品领域的竞争力；同时正在开展污水处理和废旧动力电池等项目的研发。

磁性材料方面，积极组织科研人员进行专项攻关，在高性能产品开发和提高产品工艺稳定性方面都取得一定成果。完成 S-5 烧结铁氧体永磁粉体的工艺优化，开发 S-5H 产品，降低生产成本；开发出自动化传感器用柔性复合磁性功能材料，产品具有良好的挠曲性和优良的熔融流动性，环保性达到欧盟 RoHS 2.0 最新标准，项目整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开发出高性能尼龙-铁氧体注塑永磁材料，项目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通过持续投入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公司的技术优势和行业影响力不断提高。

3、积极应对形势变化，开拓市场新局面

面对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和国内供给侧改革、去产能的挑战，公司克服困难，积极应对形势变化，采取多种形式打拼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大力开展新产品的推广应用，提升新产品和高附加值产品所占比重，国内市场得到进一步巩固，国际市场开发取得了较大的进步。

公司矿山装备业务根据市场需求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新产品市场转化速率，加速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积极探索增值服务新模式，围绕提高客户综合经济技术指标提供专项技术服务。市场部门紧密跟踪市场变化形势，针对国内外的情况制定营销策略，精心组织深度技术交流，依靠技术优势取得多个具有示范性、标杆性的国内外订单，巩固了公司选矿设备在国内市场的传统优势，对国际市场开发也形成了良好的支撑和示范作用，提升了公司在同行业中的影响力和知名度。磁性材料业务以市场需求强劲的主流产品作为主力产品，以提升性能、增加产量、降低成本作为增强产品竞争力的手段。阜阳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公司产品种类更加丰富，稳定性、一致性和区域辐射优势得以体现，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核心优势。针对外贸环境改变的情况，公司加大对高性能产品新客户公关和技术交流频次，加快推动高性能产品市场的开拓，市场开拓水平不断提升。

4、强化过程管理，向管理要效益

公司着力落实提质增效任务，不断深挖自身潜能，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按照“精、严、细、实”的本质要求，不断把业务做精，把管理抓严，把工作做细，把服务抓实，向管理要效益。加强费用预算管理，严格执行合同审批制度，层层把控，节约资金。采取一系列创收、降本、增效的措施开源节流，成本支出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响应国家节能减排要求，加强工艺革新，推进技改工作，升级回转窑尾气排放系统，有效降低了窑尾尾气粉尘，减少了空气污染；提高质量管理

要求，引入 6S 管理模式，加强环境和安全管理，加大技改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为使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与实际使用情况更加匹配，更加准确地反应固定资产的净残值情况，进而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公司运输设备以及其他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的净残值率。

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净残率（%）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3	9.70	1	9.90
其他	3	9.70-13.86	0	10-14.29

2、将公司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由变更前的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公司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在期末，公司会与债务人逐一核对应收债权，分析各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并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计提以账龄分析法为主、个别认定法为辅，计提范围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区间划分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均不发生变化。该政策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具体政策详见下表：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区间	计提比例	备 注
账龄分析	信用期内	0-1%	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超过信用期至 1 年（含）内	5%	
	1 年<账龄≤2 年	10%	
	2 年<账龄≤3 年	30%	
	3 年<账龄≤4 年	50%	
	4 年<账龄≤5 年	70%	
	账龄>5 年	100%	
个别认定	所有账龄	100%	由于债务单位（不论是否为关联方）已撤销、破产、停业及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造成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具体影响金额以及审批程序详见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